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021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国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逸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3,704,050.81	275,216,043.88	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82,800.20	24,452,751.47	-4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02,229.47	24,326,529.41	-4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449,789.18	163,194,766.88	-1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1.81%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8,705,811.74	1,150,482,149.87	2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5,773,900.94	-1,459,856,701.14	0.9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44.00	摊销与公司新厂区土地使用权相关的递延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26.73	地税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合计	80,570.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8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非流通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0%	151,470,000	151,470,000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1%	20,530,000	20,530,000		
王晓	境内自然人	0.90%	2,672,800	0		
谌鹏	境内自然人	0.79%	2,331,545	0		
胡志宏	境内自然人	0.47%	1,390,397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1,380,236	0		
陈楚云	境内自然人	0.46%	1,372,450	0		
HSBC BROKING SECURITIES (ASIA) LIMITED-CLIENTS A/C	境外法人	0.40%	1,195,114	0		
庄畅雄	境内自然人	0.35%	1,045,000	0		
孙蔚蔚	境内自然人	0.33%	966,567	0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已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晓	2,672,8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672,800	
谌鹏	2,331,5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2,331,5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胡志宏	1,390,3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90,397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380,23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80,236	
陈楚云	1,372,4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72,450	
HSBC BROKING SECURITIES	1,195,11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95,114	

(ASIA) LIMITED-CLIENTS A/C			
庄畅雄	1,045,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45,000
孙蔚蔚	966,567	境内上市外资股	966,567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926,9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926,997
秦辉	909,286	境内上市外资股	909,2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均为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股份为流通股（B股）。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也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较期初数增加1182.87%，主要系本期收到Opole、Ashalim、Altamira项目收款所致；
2. 应收票据较期初数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将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3. 应收账款较期初数增加63.36%，主要系本期Karabiga和Ashalim项目确认应收账款所致；
4. 预付账款较期初数增加78.75%，主要系Opole、Ashalim、Karabiga等项目材料款预付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数减少54.00%，主要系本期收回前期出口退税款及销售税金减少所致
6. 存货较期初数增加219.05%，主要系本期项目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7.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数增加51.26%，主要系当期未实现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套期收益增加所致；
8. 应付票据较期初数增加46.74%，主要系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增加所致；
9. 应付账款较期初数增加86.95%，主要系Yanbu、泰安、Opole等项目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10. 应交税费较期初数减少436.64%，主要系本期销售税金减少所致
11. 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数增加48.20%，主要系当期未交割的远期合同产生的套期损失增加所致。
12.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4016.73%，主要系本期应税劳务收入增加所致；
13.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81.49%，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14.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55.54%，主要系本期收款导致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少于去年同期所致；
15.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8.39%，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16.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无非营业支出所致；
17.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18.77%，主要系上年同期Perawang项目结算致使合同预计损失转回，所得税费用相应转回，本期无此情况；
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41.49%，主要系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92.35%，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高于去年同期所致；
2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增加4816.10%，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因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14.1.2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16日起暂停上市。该公告刊登于2014年5月14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上，公告编号：2014-049。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第14.4.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1）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2）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201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011），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69.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45,985.67万元。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已披露于2015年4月29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第14.4.4条规定，若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5、2014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合厂房三投资计划》。2014年4月2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等相关公告。联合厂房三项目已完成规划许可、环评等政府审批，目前正处于施工阶段。

6、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书面通知，阿尔斯通公司（一家法国上市公司，即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阿尔斯通”）董事会一致决定推荐通用电气收购阿尔斯通热电业务、可再生能源业务和电网业务以进行能源业务合作的要约，该要约获得批准并实现后，阿尔斯通将专注于其全资拥有的交通业务以及与通用电气在能源业务上的合资公司。根据目前所知，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属于阿尔斯通热电业务资产。阿尔斯通预计将在2015年上半年完成此交易，在此交易完成之前，阿尔斯通和通用电气会继续作为独立公司运营。2014年11月6日，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Alstom (Chin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阿尔斯通中国”）的通知，知悉通用电气公司已与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阿尔斯通公司正式签署了一份全球收购框架协议及其他相关交易文件。该项交易下的股权转让最终完成实现交易交割前，需要满足该项交易双方董事会不能控制的以下条件：（1）阿尔斯通将本次交易事项提交阿尔斯通股东大会审议并获批准；（2）双方就本次交易报请包括中国商务部或其下属机构在内的全球各地商务、外商投资类监管机构审查、批准或备案并获通过；（3）双方就本次交易报请包括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和欧盟反垄断机构在内的全球各地商业竞争监管机构的审查、批准或备案并获通过。在收购框架协议约定的所有成交条件满足及所有转让行为完成之前，通用电气公司和阿尔斯通的相关业务将维持各自的现状并独立运营。截止目前，该事项无新的进展。

7、2003年9月，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2×350MW机组扩建工程锅炉买卖合同》，在该合同的履行过程中，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生产并向包头铝业交付了全部锅炉设备，但该公司长期拖欠该锅炉设备合同款。本公司曾连续多次通过各种方式（包括电话、传真和特快专递）要求包头铝业支付该合同的欠款，但包头铝业均以锅炉设备存在质量问题为由不予支付，也不同意与本公司友好协商解决问题。2014年5月，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包头铝业偿还本公司合同欠款、违约金及其利息，并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相关证据。截止目前，法院尚未对该案作出判决。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通用电气收购阿尔斯通热电业务、可再生能源业务和电网业务的要约	2014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76、2014-087）
公司诉包头铝业合同纠纷案	2014年08月0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73）
本公司联合厂房三投资计划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6）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2015年01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02）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6年04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法国巴黎银行	非关联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638.43	2014年12月10日	2015年06月26日	2,638.43		259.36	0.00%	6.77
汇丰银行	非关联	否	远期外汇合约	76,073.71	2014年03月18日	2018年04月25日	76,073.71		70,930.78	49.07%	-1,752.38
渣打银行	非关联	否	远期外汇合约	4,936.36	2015年02月06日	2016年01月15日	4,936.36		5,919.4	4.09%	-48.26
合计				83,648.5	--	--	83,648.5	0	77,109.54	53.16%	-1,793.8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15 年 04 月 2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因业务发展需要,为规避汇率风险,公司与汇丰银行和渣打银行等分别签订了远期外汇合同。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协同合作银行做好汇率趋势的预测,密切跟踪汇率变化情况,根据市场变动情况,实行动态管理;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均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为依据,由于公司外汇保值业务是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因此能够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公司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针对操作风险,公司制定了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岗位责任不相容的专职人员,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针对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保值业务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大型商业银行及外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针对法律风险,公司进行外汇保值业务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相关交易管理规范,合法进行交易操作,与交易对方签订条款准确明晰的法律协议,最大程度的避免可能发生的法律争端;对于可能的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现金流风险,公司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有效控制。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793.87 万元人民币。公允价值计算以合同价格及交易对手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比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套期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业务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为规避汇率风险开展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资金交易业务,是基于对未来外汇收支的合理估计和目前外汇收支的实际需求,业务流程合法合规,基本上不存在市场风险和履约风险,且对公司流动性无影响。公司已就开展外汇资金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制度》。我们认为公司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为外汇资产进行保值。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 年 01 月 16 日	武汉	电话沟通	个人	流通股股东	公司还会再组织一次债转股表决吗?股票有希望恢复上市吗?

2015年02月23日	武汉	电话沟通	个人	流通股东	公司股票能否恢复上市？ 若退市是去三板吗？
2015年03月16日	武汉	电话沟通	个人	流通股东	公司股票退市后还能交易 吗？会进入退市整理期 吗？

九、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要求，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公司监事会对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233,264.50	8,514,759.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45,380.00
应收账款	40,295,596.74	24,667,317.47
预付款项	192,400,185.85	107,637,276.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786,349.06	60,410,567.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305,164.39	59,020,572.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8,020,560.54	296,495,873.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1,333,756.02	674,126,925.05
在建工程	7,093,500.92	6,007,903.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762,137.20	68,876,313.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67,943.92	80,429,43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27,913.14	24,545,702.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0,685,251.20	853,986,276.70
资产总计	1,418,705,811.74	1,150,482,149.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9,800,000.00	1,512,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830,000.00	133,450,000.00
应付账款	370,763,355.20	198,324,854.35
预收款项	712,131,859.19	649,426,107.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836,859.05	9,872,888.01
应交税费	-9,204,901.30	2,734,354.03
应付利息	2,002,170.00	2,002,170.00

应付股利	562,000.00	562,000.00
其他应付款	51,750,158.04	41,545,848.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93,471,500.18	2,550,718,222.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769,623.91	22,372,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967,516.00	12,036,9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036,898.51	24,991,910.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74,038.42	59,400,870.49
负债合计	2,864,245,538.60	2,610,119,092.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659,407.46	174,659,407.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99,272.11	4,499,272.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418,356.83	39,418,35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61,350,937.34	-1,975,433,73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5,773,900.94	-1,459,856,701.14
少数股东权益	234,174.08	219,758.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5,539,726.86	-1,459,636,94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8,705,811.74	1,150,482,149.87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216,973.27	6,822,057.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45,380.00
应收账款	40,295,596.74	24,667,317.47
预付款项	192,400,185.85	107,637,276.7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243,542.58	60,861,719.37
存货	188,305,164.39	59,020,572.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6,461,462.83	295,254,323.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984,500.00	24,984,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1,490,733.01	674,283,902.04
在建工程	7,093,500.92	6,007,903.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762,137.20	68,876,313.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67,943.92	80,429,43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27,913.14	24,545,702.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5,826,728.19	879,127,753.69
资产总计	1,442,288,191.02	1,174,382,077.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9,800,000.00	1,512,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830,000.00	133,450,000.00
应付账款	371,199,355.20	198,760,854.35
预收款项	712,131,859.19	649,426,107.48
应付职工薪酬	9,667,263.07	9,703,292.03
应交税费	-9,204,901.30	2,734,354.03
应付利息	2,002,170.00	2,002,17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627,816.45	79,423,506.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31,053,562.61	2,588,300,28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769,623.91	22,372,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967,516.00	12,036,9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036,898.51	24,991,910.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74,038.42	59,400,870.49
负债合计	2,901,827,601.03	2,647,701,155.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854,304.12	174,854,304.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99,272.11	4,499,272.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418,356.83	39,418,356.83
未分配利润	-1,975,311,343.07	-1,989,091,011.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9,539,410.01	-1,473,319,07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2,288,191.02	1,174,382,077.07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3,704,050.81	275,216,043.88
其中：营业收入	303,704,050.81	275,216,043.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4,828,869.08	248,983,909.00
其中：营业成本	236,172,403.85	221,294,47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0,784.83	6,820.58
销售费用	3,915,561.96	3,678,680.79
管理费用	7,980,076.60	7,499,321.27
财务费用	38,597,380.08	21,267,452.49
资产减值损失	-2,117,338.24	-4,762,844.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7,048.21	-2,270,02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078,133.52	23,962,114.21
加：营业外收入	80,570.73	130,766.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544.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58,704.25	24,088,336.27
减：所得税费用	3,061,488.15	-373,913.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97,216.10	24,462,25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82,800.20	24,452,751.47
少数股东损益	14,415.90	9,49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97,216.10	24,462,25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82,800.20	24,452,751.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15.90	9,498.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8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303,704,050.81	275,216,043.88
减：营业成本	246,318,355.97	221,294,478.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0,784.83	6,820.58
销售费用	3,915,561.96	3,678,680.79
管理费用	7,974,276.60	7,494,121.27
财务费用	38,598,708.14	21,268,824.74
资产减值损失	-11,941,270.51	-4,569,044.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7,048.21	-2,270,02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60,585.61	23,772,141.72
加：营业外收入	80,570.73	130,766.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544.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41,156.34	23,898,363.78
减：所得税费用	3,061,488.15	-373,913.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79,668.19	24,272,277.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79,668.19	24,272,277.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330,426.44	254,910,974.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54,662.49	19,875,480.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40.64	76,03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384,529.57	274,862,48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80,911.90	61,542,021.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72,544.71	37,424,33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0,671.73	4,624,91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0,612.05	8,076,45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934,740.39	111,667,7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49,789.18	163,194,76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63.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1.78	172,518.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1.78	228,18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24,760.96	488,69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51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4,760.96	788,21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599.18	-560,03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250,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2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524,000.00	250,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30,880.84	32,339,309.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30,880.84	232,339,30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6,880.84	18,460,69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11,850.55	447,65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718,458.61	181,543,08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2,825.97	8,283,224.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401,284.58	189,826,305.86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008,406.59	254,910,974.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54,662.49	19,875,480.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40.64	76,03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062,509.72	274,862,48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80,911.90	61,542,021.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72,544.71	37,424,33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0,671.73	4,624,91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0,582.05	8,078,92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934,710.39	111,670,19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27,799.33	163,192,29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63.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61.72	172,518.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1.72	228,18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24,760.96	488,69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51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4,760.96	788,21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4,199.24	-560,03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250,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2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524,000.00	250,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19,430,880.84	32,339,309.99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30,880.84	232,339,30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6,880.84	18,460,69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11,850.55	447,65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394,868.70	181,540,60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0,124.65	6,722,513.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84,993.35	188,263,122.95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